

西安市灞桥区白鹿原现代农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负责贯彻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执行，拟定园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为园区建设争取和落实国家、省、市的各项优惠政策；负责为入区企业提供水、电、气等工程配套服务；综合协调街办、区级相关部门的工作，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3、负责示范区生态建设工作；负责示范区果蔬产业、民俗文化、观光农业、旅游项目的开发及宣传推介工作。

4、协调土地等相关部门，做好园区土地使用权转让、转包、租赁、互换和作价入股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土地流转工作。

5、负责协调配合区招商、规划部门，为入区企业项目确址、规划定点等提供服务。

6、协调区规划、土地、环保等相关部门，为入区企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7、负责园区园林绿化、市容环卫、环境保护、治安保卫、建设环境保障等社会事务工作的协调和管理。

8、负责园区市场开拓及宣传推介工作，举办各种农产品文化节和展览交流会。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西安市灞桥区白鹿原现代农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正处

级建制。经区编委研究同意，管委会设立办公室、规划建设科、招商推介科，均为科级建制。

二、2021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是跟进服务，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完善服务机制，使服务涵盖到项目建设的前、中、后，在扶持企业发展、对外宣传推介、产品销售等方面做好服务。持续推进灞桥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热电项目，确保项目2021年8月底实现点火试运营；加快灞桥区白鹿原水生态中心项目建设，完成项目外围中水管网及配套道路建设，确保项目2021年上半年顺利运营投入使用。响应市区“三河一山”绿道建设计划，全面完成白鹿原骑行绿道剩余9.6公里绿道铺装及景观绿化、驿站建设内容。

二是为园区企业做好服务，跟进招商引资。设身处地为投资企业着想，积极对接市区相关部门，快速推进解决薛氏医院、白鹿仓二期、四季游客服务中心等医疗服务、文旅等项目的规划调整工作，力争项目早日落地。

三是加快重点项目白鹿仓（二期）、四季·蓝城健康小镇、白鹿·云水台、白鹿原骑行绿道等文旅产业项目商服、酒店、基础设施等旅游服务设施落地，文旅接待设施落地，以及白鹿原绿道网系统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落地，逐步丰富白鹿原旅游形态，确保产生经济聚集效应。

四是逐步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条件。按照联村集中建站收集处理、就近纳入城市市政管网和山区分散处理相结合

合的三种处理模式，建设污水处理场站，铺设管网，组织实施农村的污水处理工程，处理好村改厕工作的遗留问题。从根本改善白鹿原示范区公共服务条件。

五是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围绕“全域创建、整村提升、示范带动、迭代升级”建设美丽乡村。重点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文明乡风建设等工作，结合“三河一山”骑行绿道项目的实施，进行村内主干道的绿化亮化、在主要节点进行人文景观打造、活动广场建设、建筑外立面及墙面美化、宅前绿化等的美丽村庄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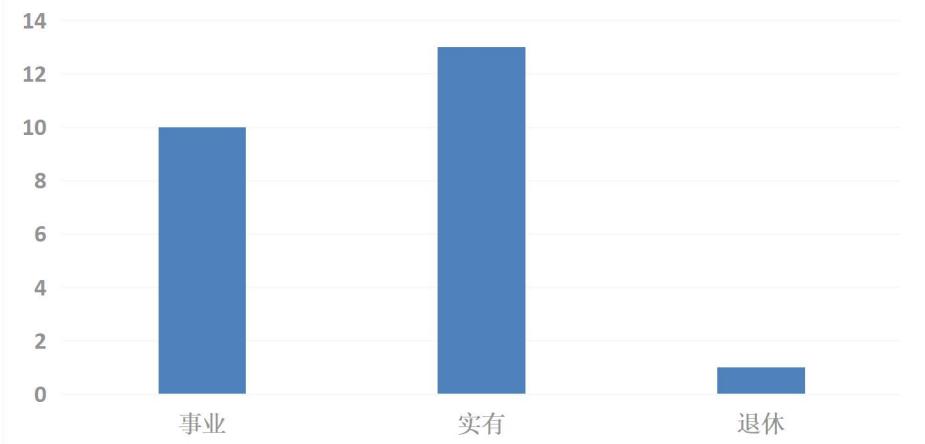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指部门本级预算，本部门无下属事业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事业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灞桥区白鹿原现代农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人员编制情况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38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8.7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33.04万元，主要原因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38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88.7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33.0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38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8.7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33.0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38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88.7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33.0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88.72万元，

较上年减少 33.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72 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 (2130104) 262.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4 万元，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2) 其他农业支出 (2130199) 126.67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1.64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实施项目与上年度有所调整，故所需经费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7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24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6.03 万元，原因是人员退休及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147.68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22.8 万元，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及本年度实施项目和上一年度有所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0.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9 万元，原因是人员退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72 万元，其

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40.56万元，较上年减少了56.03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新增退休人员；

机关商品和福利支出（502）147.68万元，较上年减少了22.8万元，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及本年度实施项目和上一年度有所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0.48万元，较上年增加0.19万元，原因是人员退休。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29%），减少主要原因压缩日常接待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29%），减少主要原因压缩日常接待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6 万元（100%），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大型会议召开计划。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100%），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计无大型培训计划。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8.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3.04 万元，为采购日常办公消耗品（硒鼓、墨盒、）、台式电脑、便携式笔记本电脑等；政府采购服务

类预算 15.62 万元, 主要包含为代理记账费用及法律顾问服务费、白鹿原现代农业服务中心化粪池清理服务费、空调维护及保养等服务。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88.72 万元,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为日常公用经费, 2021 年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21.01 万元, 同比 2020 年减少 2.92 万元, 变动原因是压缩一般性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

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缴费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5.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6.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表）